附件5

**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声明**

南宁海关：

本人\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于\_\_\_\_年\_\_\_月\_\_\_日毕业于\_\_\_\_\_\_\_\_\_\_\_\_\_\_\_（学校名称），学历为\_\_\_\_\_\_\_\_\_\_，学位为\_\_\_\_\_\_\_\_\_\_，报考\_\_\_\_\_\_\_\_\_\_\_\_单位\_\_\_\_\_\_\_\_\_\_\_\_岗位，现承诺：自毕业以来，本人未签订过三方协议或劳动合同，档案未发生转移，至今没有就业也没有过就业经历，未缴纳过养老保险，符合报考南宁海关2023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中限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岗位的要求。

特此承诺，若本人存在弄虚作假、提供情况不实等违规行为或报名信息与真实信息有较大差异的，本人愿意承担招聘单位取消本人面试、体检、考察、聘用资格的处罚。

考生签名（考生本人手写）：

年 月 日